

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文件

黔城院字〔2019〕51号

签发人：蒙永福

贵州城市职业学院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等教育“专升本”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处、室、部、委：

根据《贵州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等教育“专升本”工作的通知》（黔教高发〔2019〕18号）、《省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等教育“专升本”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黔招考普〔2019〕14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我校2019年“专升本”考试报名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报名

（一）报名条件

1. 我校普通全日制高职（专科）2019年应届毕业生；
2. 具有我校高职（专科）学历的退役士兵；
3. 身体健康；
4. 思想品德良好；
5. 学业成绩合格。

（二）报名摄像时间、地点



二级学院	摄像时间	摄像地点
医护学院、大数据学院、艺术学院	4月22日	学院招生处
城建学院、商务学院、体育学院	4月23日	学院招生处

(三) 报名办法

1. 符合报名条件的应届毕业生于4月18日前,在所属二级学院预报名登记,请二级学院指派专人负责收集、登记、审查学生报名信息,并于4月19日前将预报名学生登记表(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)汇总后交至招生处。

2. 退役士兵凭身份证、高职(专科)毕业证、《义务兵退出现役证》办理报名手续,具体要求按黔教高发〔2019〕18号文件执行。

3. 符合免试条件的学生,在我校报名,未参加报名的学生,视为放弃免试资格。

4. 参加报名的学生到学校财务处交100元“专升本”报名费后,持身份证原件及交费发票到招生处正式报名摄像。

二、考试科类

考试分文史和理工两大科类。文史类考试科目为大学语文、英语和专业课;理工类考试科目为高等数学、英语和专业课。各科分值均为150分,总分为450分。报考体育、艺术专业的考生可以任选一科类参加考试。

三、文化考试

(一) 文化统一考试科目为大学语文、高等数学和英语。

(二) 文化统一考试科目参考资料。



1. 英语为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《新编实用英语》（第四版、第二册、孔庆炎 刘鸿章主编、书号 9787040394375），不考听力；

2. 大学语文为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《大学语文》（第四版、孙昕光主编、书号 9787040504392）；

3. 高等数学以各校所用的理工科数学教材为参考，考试范围为“一元函数微积分”。

购买资料联系方式。贵州新知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，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 5 号楼 MAX. A 座 9 楼，联系电话：0851—86831297、0851—86814052。或在高等教育出版社官方网站上购买。

（三）文化考试时间

考试工作由各市（州）招生办负责组织实施。

考试日程安排：

考试时间		考试科目
6 月 7 日	9:00--11:30	大学语文
	9:00--11:00	高等数学
	15:00--17:00	英 语

（四）文化成绩划线

1. 省招生考试院根据考生（含退役军人）的文化考试成绩和全省“专升本”招生计划数，按不超过招生计划数 130% 的比例划定最低文化合格分数线，文化合格分数线将公布在贵州省招生考试院网上（网址 <http://gkbm.eaagz.org.cn/>）。



2. 考生登录网上填报志愿系统（网址 <http://gkzy.eaagz.org.cn/>）查询文化考试成绩，文化成绩上线的考生才能填报志愿，同时参加专业考试。

四、志愿填报

（一）填报志愿时间：与普通高考志愿填报同步进行，考生（含退役军人、免试生）通过网上志愿填报系统填报（网址 <http://gkzy.eaagz.org.cn/>）。

（二）考生可填报1所院校1个专业志愿。

（三）志愿填报要根据《2019年贵州省“专升本”分校分专业招生计划（代码）表》填报，填报的专业应符合招生院校对毕业专业的要求，请仔细阅读各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，按要求填报，以避免造成所填报的专业志愿无效。

五、专业考试

（一）专业考试由各招生院校负责组织实施（命题、考试、评卷）。4月18日前，各招生院校要将招生章程上报省招生考试院（邮箱：260998788@qq.com），经审查合格后，于4月21日前在本校网站上向考生公布，同时公布专业课的考试科目、参考书籍和咨询电话等有关内容。

（二）文化成绩上线的考生于7月6日持身份证、高职（专科）毕业证（毕业院校证明、《义务兵退出现役证》）、准考证在报考院校指定的地点进行资格审查。

（三）各招生院校负责审核考生毕业专业是否符合招生专业的报考要求，如果考生毕业专业不符合招生院校的报考要求，



不得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专业考试，所填报专业志愿无效。

(四) 专业考试时间: 2019 年 7 月 7 日。

(五) 各招生院校根据招生专业对考生专业课的基本要求
和考生专业考试成绩以及参加专业考试考生人数按不超过招生
计划 130%的比例划定各专业(或按科类划定)考试合格分数线
(招生院校只能选择一种划线方式)，生源不足的专业可适当
调整招生计划。

六、录取工作

(一) 录取工作在省招生委员会的领导下，由省教育厅相
关处室和省招生考试院组织实施。

(二) 省招生考试院按合计总分(文化考试成绩和专业考
试成绩之和)排序，从高分到低分投档。如果合计总分相同，
按文化考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；若文化考试成绩再相同，按数
学(语文)成绩从高到低排序。院校生源不足时，各招生院校
要实行专业成绩互认，专业成绩上线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进行
网上补报志愿，补报的专业志愿应符合招生院校对毕业专业的
要求。

(三) “专升本”免试生录取工作。省招生考试院依据教
育厅有关部门审定的免试学生合格名单进行录取。

(四) 退役士兵录取工作。按照黔教高发〔2019〕18号文
件执行。免试进入本科院校学习的退役士兵的录取工作，依据我
省民政厅有关部门审定的免试学生合格名单进行录取。

(五) 已被录取的考生，由招生院校组织体检，体检工作



按《省招委、省卫生厅、省残联关于做好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意见》（黔招委〔2019〕1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（六）为保证招生质量，在录取过程中，可根据生源实际情况，对院校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。

（七）录取工作于8月30日前完成，请考生凭准考证登录网上填报志愿主页（网址：<<http://gkzy.eaagz.org.cn/>>）查询录取情况。

- 附件：1. “专升本”退役士兵报名登记表
2. “专升本”免试学生报名登记表
3. 贵州省普通高校招收高职免试生技能大赛赛事范围名单



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校办公室

2019年4月16日印发



附件 1:

“专升本”退役士兵报名登记表

序号	报名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户籍	退役报道地 (市、县、区、 特区)	退役 证编 号	立功 等级	联系 电话	毕业 专业

报送院校（盖章）：

时间：



附件 2

“专升本”免试学生报名登记表

序号	报名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联系电话	毕业专业	备注

报送院校（盖章）：

时间：



附件 3

贵州省普通高校招收高职免试生技能大赛赛事范围名单

序号	大赛名称
1	教育部联合多家部委 共举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
2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
3	省教育厅举办的“挑战杯—彩虹人生” 贵州省职业学校创新创效创业大赛
4	省教育厅举办的“建行杯”贵州省 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
5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
6	省教育厅举办的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
7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
8	省教育厅举办的贵州省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 大赛暨全国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选拔赛
9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贵州赛区
10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贵州赛区
11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 “创新、创意及创业”挑战赛贵州赛区选拔赛
12	省教育厅举办的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 综合能力竞赛贵州赛区选拔赛

